

轉換董事 / 合夥人*通知書

致勞工處處長
(職業介紹所事務科)

本公司 (有限公司名稱 / 職業介紹所名稱(適用於合夥人公司))
現通知貴處下列事項：

 (辭職的董事 / 退出的合夥人姓名及香港身分證號碼)* 已於 (日期)
辭去本公司的董事職位 / 退出本公司*。 (新委任的董事 / 加入的合夥人姓名及香港身分證號碼)* 已於 (日期) 被委任為本公司的董事 / 加入本公司成為合夥人*。

公司
印章

持牌人 / 董事*簽署及姓名

日期

(如持牌人為有限公司，請蓋上公司印章)

*請刪去不適用者